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5	23,320,527	22,346,997
其他收入	5	12,728	20,429
		<u>23,333,255</u>	<u>22,367,426</u>
支出			
採購成本		(22,803,665)	(21,385,786)
特許權費用		(38,719)	(88,022)
油田營運開支		(83,000)	(111,985)
勘探及評估開支		(2,968)	(4,1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030)	(48,839)
行政開支		(92,413)	(127,069)
折舊、耗損及攤銷		(245,818)	(300,1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4,660,561)	(4,878,047)
		<u>(27,942,174)</u>	<u>(26,944,069)</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虧損	7	(4,608,919)	(4,576,643)
融資成本	8	<u>(33,812)</u>	<u>(45,038)</u>
除稅前虧損		(4,642,731)	(4,621,681)
稅項	9	<u>116,622</u>	<u>(36,744)</u>
本年度虧損		<u>(4,526,109)</u>	<u>(4,658,425)</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306,046)</u>	<u>(142,179)</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306,046)</u>	<u>(142,179)</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4,832,155)</u></u>	<u><u>(4,800,604)</u></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544,205)	(4,634,817)
非控股權益		<u>18,096</u>	<u>(23,608)</u>
		<u><u>(4,526,109)</u></u>	<u><u>(4,658,425)</u></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43,969)	(4,773,595)
非控股權益		<u>11,814</u>	<u>(27,009)</u>
		<u><u>(4,832,155)</u></u>	<u><u>(4,800,604)</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港仙		<u><u>(37.41)</u></u>	<u><u>(39.0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8,740	2,927,654
租賃權土地		17,538	19,935
投資物業		29,458	29,663
無形資產	12	47,848	78,543
勘探及評估資產	13	46,258	4,165,163
商譽		51,418	51,418
		<u>2,071,260</u>	<u>7,272,376</u>
流動資產			
存貨		29,347	60,859
應收貿易款項	14	236,784	209,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412	151,795
衍生財務工具		–	18,687
可收回稅項		5,681	2,0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6,690	575,602
		<u>1,273,914</u>	<u>1,018,410</u>
資產總值		<u>3,345,174</u>	<u>8,290,78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2,911	242,911
儲備		1,392,055	6,236,050
		<u>1,634,966</u>	<u>6,478,96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634,966</u>	<u>6,478,961</u>
非控股權益		112,941	106,949
		<u>1,747,907</u>	<u>6,585,910</u>
權益總額		<u>1,747,907</u>	<u>6,585,910</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67,392	474,057
衍生金融工具		4,383	–
借貸		664,085	928,118
		<u>1,135,860</u>	<u>1,402,175</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6	353,792	–
棄置責任		91,060	111,227
遞延稅務負債		16,555	191,474
		<u>461,407</u>	<u>302,701</u>
負債總額		<u>1,597,267</u>	<u>1,704,87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345,174</u>	<u>8,290,786</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38,054</u>	<u>(383,76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09,314</u>	<u>6,888,6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詳情載於年報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到或採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所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色，為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定價時，市場參與者可能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的租賃交易以及具若干公平值相似特性但不屬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可觀察公平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對其整體的重要性程度，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於下文有所說明：

- 第1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可得出就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的未調整價格；
- 第2級輸入數據乃除第1級所含報價外，根據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資料；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已經編製及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故此，毋須作出以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於共同經營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²

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財務報表生效，可提前應用。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4 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可能構成之影響，但未能表明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採納其他新規定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的規定於財政年度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及披露若干資料有若干變動。

此外，本公司參照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頒佈上市規則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修訂。主要影響在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 (a) 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分類，涉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銷售及營運；及
- (b) 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類，涉及儲存、運輸、買賣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分類收入及業績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部客戶之銷售額	<u>371,386</u>	816,425	<u>22,949,141</u>	21,530,572	<u>23,320,527</u>	<u>22,346,997</u>
分類業績	<u>(40,962)</u>	<u>247,797</u>	<u>108,145</u>	<u>108,225</u>	<u>67,183</u>	356,022
其他收入					<u>12,728</u>	20,42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u>1,011</u>	1,099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之 公平值變動					<u>1,047</u>	-
議價收購收益					-	1,42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6,647)</u>	15,156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96,072)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					<u>(4,138,179)</u>	(4,517,06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u>(26,465)</u>	(207,924)
租賃權土地之減值虧損					<u>(828)</u>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u>(493,975)</u>	-
未分配公司開支					<u>(24,794)</u>	<u>(49,711)</u>
經營業務虧損					<u>(4,608,919)</u>	(4,576,643)
融資成本					<u>(33,812)</u>	<u>(45,038)</u>
除稅前虧損					<u>(4,642,731)</u>	(4,621,681)
稅項					<u>116,622</u>	<u>(36,744)</u>
本年度虧損					<u>(4,526,109)</u>	<u>(4,658,425)</u>

所呈報之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本年度概無任何分類間銷售(二零一四年：無)。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而並無分配其他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變動、議價收購收益、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減值虧損、公司開支、融資成本及稅項。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計量。

分類資產及負債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767,708	7,066,731	1,001,359	977,511	2,769,067	8,044,242
未分配資產					576,107	246,544
資產總值					3,345,174	8,290,786
分類負債	688,116	1,145,539	546,939	555,889	1,235,055	1,701,428
未分配負債					362,212	3,448
負債總額					1,597,267	1,704,876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公司財務資產外，所有資產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 除可換股債券及其他公司財務負債外，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勘探、開採及營運		供應及採購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05	1,301	5,675	5,422	144	105	7,224	6,828
物業、廠房及設備耗損	238,100	292,806	-	-	-	-	238,100	292,806
撇銷到期勘探及評估資產	8,615	2,371	-	-	-	-	8,615	2,371
租賃權土地攤銷	15	19	479	505	-	-	494	52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96,072	-	-	-	-	-	196,072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	4,138,179	4,517,602	-	-	-	-	4,138,179	4,517,60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	26,465	207,924	-	-	26,465	207,924
租賃權土地之減值虧損	828	-	-	-	-	-	8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93,975	-	-	-	-	-	493,975	-
非流動資產添置*	137,664	703,459	38,978	71,300	21	168	176,663	774,927

* 金額代表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乃來自銷售原油及天然氣以及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四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加拿大、中國、馬達加斯加及香港。

本集團以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加拿大	371,386	816,425	1,673,468	2,760,396
中國	22,949,141	21,530,572	388,314	402,231
馬達加斯加	—	—	9,363	4,109,510
香港	—	—	115	239
	<u>23,320,527</u>	<u>22,346,997</u>	<u>2,071,260</u>	<u>7,272,376</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年度供應及採購業務分部產生之收入為22,949,14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530,572,000港元)包括來自兩名(二零一四年：兩名)客戶之收入14,886,29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725,800,000港元)，兩名客戶佔本集團年度總收入之10%或以上。

主要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A客戶	8,757,103	9,993,683
B客戶	<u>6,129,193</u>	<u>5,732,117</u>

5.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指所出售貨品經扣除退貨撥備及買賣折扣後之發票淨值。集團間一切重大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原油及天然氣	371,386	816,425
貿易及分銷石油相關產品	<u>22,949,141</u>	<u>21,530,572</u>
	<u>23,320,527</u>	<u>22,346,997</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0,847	11,373
租金收入	1,828	3,922
其他	<u>53</u>	<u>5,134</u>
	<u>12,728</u>	<u>20,429</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647)	15,15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011	1,099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變動(附註16)	1,047	-
議價收購收益	-	1,4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收益	1,642	2,144
撇銷到期勘探及評估資產	(8,615)	(2,37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196,072)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3)	(4,138,179)	(4,517,06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2)	(26,465)	(207,924)
租賃權土地之減值虧損	(8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493,975)	-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u>10,448</u>	<u>25,563</u>
	<u>(4,660,561)</u>	<u>(4,878,047)</u>

7. 經營業務虧損

本集團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900	1,900
— 非審核服務	212	211
已售存貨成本	22,803,665	21,385,7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耗損	245,324	299,634
租賃權土地攤銷	494	524
租賃物業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8,561	12,7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工資	57,240	42,231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93	406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30,172	36,367
可換股債券之推定利息開支(附註16)	754	5,466
棄置費用	2,886	3,205

9.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香港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四年：無)。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拿大產生的稅項按27%(二零一四年：25.95%)稅率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支出 — 中國	26,699	25,837
— 加拿大	5,906	13,075
遞延稅項		
本年度回撥	(149,227)	(2,168)
本年度稅項(回撥)／支出淨額	(116,622)	36,744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4,544,205)</u>	<u>(4,634,817)</u>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145,573</u>	<u>11,860,64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券以每股基本虧損計具有反攤薄影響，不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中。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12. 無形資產

	成品油 供應協議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93,120
匯兌差額	<u>(7,351)</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5,769
匯兌差額	<u>(16,442)</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9,327</u>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年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207,924
匯兌差額	<u>(698)</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07,226
年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26,465
匯兌差額	<u>(12,212)</u>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1,479</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7,848</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543</u>

無形資產指可令本集團在中國擁有穩定及充足成品油供應之供應協議。

成品油供應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石油集團」)(作為供應商)分別簽訂一份供應協議及補充協議(「成品油供應協議」)，同意供應而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河南延長石油銷售有限公司(「河南延長」)(作為客戶)已同意購買成品油，年期從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起三年內。

成品油供應協議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屆滿，並由雙方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重續。根據重續的成品油供應協議，延長石油集團同意供應及河南延長同意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購買成品油。訂約雙方協定後可每三年重續成品油供應協議，但須受限於及根據成品油供應協議之條件及條款。董事並不知悉於重續成品油供應協議方面將預期出現任何障礙，並認為未能重續成品油供應協議之可能性極微，而成品油供應協議將於無限期間為河南延長產生現金流入淨額。因此，成品油供應協議被視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照獨立估值師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高力」)進行的估值，就有關成品油供應協議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高力在類似資產估值方面具備適當資歷及經驗。因此，年內就成品油供應協議計提減值虧損26,465,000港元。

高力認為由於缺乏出售類似資產的財務和詳盡資料及類似資產的市場以作比較，故此無法採納市場法；而成本法亦不適合用以評估可產生收益的資產，因為並未能預計該等資產之收益。上述無形資產貫徹採用收入法進行減值測試。收入法估計成品油供應協議將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並將該等利益以稅前折現率21.5%折現至其現值。成品油供應協議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涵蓋三年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釐定其使用價值。

本集團認為該減值虧損乃由於毛利率因原油價格大幅下滑而下降；及延長石油集團的成品油供應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照獨立估值師高緯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高緯」)進行的估值，就有關成品油供應協議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高緯在類似資產估值方面具備適當資歷及經驗。因此，年內就成品油供應協議在無形資產項下計提減值虧損207,924,000港元。

高緯認為由於缺乏出售類似資產的財務和詳盡資料及類似資產的市場以作比較，故此無法採納市場法；而成本法亦不適合用以評估可產生收益的資產，因為並未能預計該等資產之收益。上述無形資產貫徹採用收入法進行減值測試。收入法估計成品油供應協議將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並將該等利益以稅前折現率21.2%折現至其現值。成品油供應協議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涵蓋三年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釐定其使用價值。

本集團認為該減值虧損乃由於毛利率因原油價格大幅下滑而下降；延長石油集團的成品油供應減少；及河南延長營運的分銷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2,341,671
共同控制業務產生之添置	4,89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65,229
添置	44,357
出售及撇銷	(2,90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38)
匯兌差額	(3,62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2,439,284
添置	38,812
出售及撇銷	(8,61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
匯兌差額	(10,59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458,558</u>
---------------	-------------------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757,059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4,517,06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274,121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4,138,17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412,300</u>
---------------	-------------------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46,258</u></u>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4,165,163</u></u>
---------------	-------------------------

勘探及評估資產指(i)於馬達加斯加2104油田區塊及3113油田區塊(位於馬達加斯加之陸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營運點)(「兩個油田區塊」)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營運權及溢利分享權；(ii)就有關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勘探及評估成本提供服務所支付之開支；以及(iii)於加拿大之未探明資產和資本化鑽探完成開支，該等資產的商業生產可行性尚待決定(「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與延長石油集團及易高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易高」)就勘探、開採及營運馬達加斯加3113油田區塊訂立投資及合作協議。根據投資及合作協議，3113油田區塊之資本投資分別由本集團、延長石油集團及易高出資。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有關準則要求本集團於各報告日評估是否存在任何減值。

本集團須於各報告日評估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經已減少。倘該跡象存在，則管理層應估計可收回金額及釐定減值回撥是否適當。

減值測試－兩個油田區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鑑於本集團已投放多年時間及大量資源於馬達加斯加的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工作上，惟項目一直未進入生產階段。經評核本集團過去數年進行勘探及評估活動所採集的數據及信息，並考慮到多方面因素，當中包括預期未來全球低油氣價格持續的趨勢，基於審慎原則，本公司決定全面檢視位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有否商業上可採儲量。

為評核位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是否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本公司委聘了具合適資格和同類資產估值經驗的獨立評估師羅馬國際天然資源顧問有限公司(「羅馬」)，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8章現行的規定編製合資格人士報告。

根據合資格人士報告1)只發現推測資源量，且被視為一直並無發現商業上可行的儲量；2)通過銷售不太可能全數收回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及3)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屆滿，其後能否續期也未能確定。此外，進一步開發兩個油田區塊的估計開支龐大。經考慮上述重要因素後，認為兩個油田區塊之技術可行性或商業可行性相當低。

由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只發現推測資源量，本集團認為兩個油田區塊不含經濟儲量，而不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與兩個石油區塊有關的勘探和評估資產確認4,138,179,000港元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鑒於國際原油價格大幅下跌，本集團參照高緯的估值，就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高緯在類似資產估值方面具備適當資歷及經驗。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作為其可收回金額，其公平值之計量列為第2級。因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及評估資產計提減值虧損4,517,062,000港元。

高緯已考慮三個常用評估方法，分別為成本法、收入法及市場法。高緯認為成本法不適用於評估可產生收益的資產；而根據兩個油田區塊現時營運階段不能以可靠的參數及假設來估計未來經濟收益，故此收入法也不適用。自本集團收購上述勘探及評估資產以來，一直對該等勘探及評估資產貫徹採用市場法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採用市場法對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估值，乃由於此方法得出的估值最能直接反映市場參與者的共識。在比較類似近期買賣交易時，採取可比較交易法。高緯的主要假設為使用可比較交易的經調整代價價格對經調整證實及概略儲量(「價格／儲量」)倍數釐定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市值。經調整代價價格乃加上被收購資產的相應債項及減去相應營運資金及土地價值等計算得出。經調整證實及概略儲量乃證實及概略儲量乘以一減相應政府特許權費用後得出。

估值所用的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為類似勘探及評估資產的可比較交易價格，主要按市場原油價格以及市場氣氛及市場參與者對原油價格的展望釐定。由於全球原油價格在二零一四年大幅下滑，可比較交易的代價價格因此而下落並導致價格／儲量倍數於二零一四年由12.26跌至4.16。

減值測試—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加拿大勘探及評估資產進行減值跡象評核。按照未來鑽探計劃、近期土地銷售及本集團有關退回及到期租賃的開支政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二零一四年：無)。

14.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二零一四年：30日至90日)，以原發票金額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後確認及列賬。本集團之政策乃為所有超過一年之應收款項計提全數減值虧損，原因為根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應收貿易款項乃免息。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34,397	207,903
31至60日	294	382
61至90日	68	241
超過90日	2,025	873
	<u>236,784</u>	<u>209,399</u>

鑑於應收貿易款項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董事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2,02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73,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

15.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91,773	271,319
來自客戶的預收按金	110,099	79,706
其他應付款項	65,520	123,032
	<u>467,392</u>	<u>474,057</u>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0,571	262,988
31至60日	370	5,619
61至90日	159	1,565
超過90日	673	1,147
	<u>291,773</u>	<u>271,319</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乃免息及採購平均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

16.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46,3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5%並於發行日期起計滿三週年當日到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按每股0.40港元之換股價將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金額須為1,000,000美元之完整倍數，不足1,000,000美元須為可換股債券的全數未償還本金額。

初始換股價0.40港元將可因以下各項而予以調整(惟在任何情況下(股份分拆除外)調整後的換股價不得低於換股價的90%)，(a)股份合併或分拆；(b)利潤或儲備資本化；(c)通過期票股息方式發行股份；(d)如可換股債券發行後一週年當日的前十個連續交易日的加權平均股價低於當時的換股價，換股價應調整為該較低的市場價格；或(e)本公司或債券持有人認為出現需要對換股價作出調整的其他情況，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則共同委任獲認可的專業人士對換股價作出公允及合理調整。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直至到期日前5個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之任何時間兌換其可換股債券。

除之前兌換、購買及註銷者外，本公司須於到期日按照可換股債券支付未償還的本金額。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發行日期之第二週年後一個月內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以相等於將贖回之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總額，另加相關本金額每年5%之利率回報，連同所有累計及未支付利息(由發行日期至提早贖回日期計算)之款項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不得於到期日前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承諾一直遵守特定契諾，直至所有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換股股份或本公司已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分：負債部分及衍生財務負債部分。負債部分於初始確認時的實際年利率為9.76%。

負債部分歸類為非流動負債，並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財務負債部分利用蒙地卡羅模擬法按公平值計量。

	千港元
負債部分於發行日之價值	353,430
衍生財務負債部分於發行日之價值	5,395
	<hr/>
發行所得款項	358,825
	<hr/> <hr/>
負債部分於發行日之價值	353,430
推定利息開支(附註8)	754
應付利息	(392)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	353,792
	<hr/> <hr/>
衍生財務負債部分於發行日之價值	5,395
公平值變動(附註6)	(1,047)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財務負債部分之賬面值	4,348
	<hr/> <hr/>

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資產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後，本公司並未履行可換股債券協議所載的若干特定契諾。本公司現正與債券持有人磋商，按本集團目前財務狀況修訂可換股債券協議若干條件及條款。直至批准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止，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的磋商仍在進行中。本公司預期，債券持有人很可能同意修訂可換股債券協議若干條件及條款。因此，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於報告期末可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面對嚴峻的市場挑戰，努力克服油價低迷的不利因素，成功完成加拿大Novus Energy Inc. (「Novus」)上游生產業務的產量目標，超額完成河南延長下游成品油貿易業務的銷售及利潤目標，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順利完成二維地震勘探項目並成功續期兩年至二零一七年，同時首次在市場上成功獲得融資，與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簽訂4,63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融資協議以助發展本集團業務。

在產油氣業務

面對國際原油價格暴跌的不利情況，本公司管理層於年初駐守加拿大第一線，完善建立了管理制度。通過績效考核制度明確了各部門的責任和目標；通過週會週報制度加強了各部門之間的溝通合作；通過油田預防預警應急制度控制惡劣天氣、設施故障等突發因素的不利影響；通過財務內控制度控制了收入與開支的風險。通過制度建設和完善，Novus的管理風格由原先高油價下的粗放創業轉變為經得起油價波動的穩健經營。制度建設也成功的跨越了文化差異的鴻溝，使本公司與Novus當地管理團隊的溝通更為順暢。

二零一五年，Novus實際打井7口，完井12口，並完成了Flaxcombe管道項目及IPL銷售管道連接項目。全年平均日產3,873當量桶(「當量桶」)，高於目標的3,816當量桶。在商品價格低於預期，資本開支減少1,000萬加元的情況下，Novus仍完成了產量目標，主要得益於一年來本公司對Novus管理和運營的整合，降低了油田現場操作成本，提高了新打井初始產量。

二零一六年油價走勢仍不容樂觀，本著保產量、保現金流、遏制虧損的原則下，Novus繼續通過提升單井產量和降低營運成本，以及減少資本開支的情況下，致力平均日產量達到預期目標。

成品油貿易業務

受國際原油價格影響，國內成品油市場價格持續低迷。本公司多方研究，計劃充分利用庫存容積，拓展油源和客戶，在油價低迷的情況下通過增加銷售量來最大化利潤。二零一五年，銷售成品油390萬噸，同比增加130萬噸，增長50%，實現營業收入19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22億元人民幣，增長13%，實現稅前溢利6,900萬元人民幣。蘭鄭長成品油管道新港支線工程總概算1.08億元人民幣，工程進度已接近尾聲，目前正在進行各項交接工作及首站送電後調試維護工作。

二零一六年，河南延長重點工作為確保安全高效的完成銷售目標和利潤目標，同時加快新港支線掃尾工作和驗收工作，促進管線正式投入運營，降低運輸成本成為新的利潤增長點。

勘探作業項目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於2104和3113油田區塊分別完成了197公里和470公里的二維地震採集。根據馬達加斯加當地的實際情況，本公司採取了一系列有效的管控措施，超前規劃，周密部署，提前理順社區關係和工農關係，尊重政府規定和當地習俗，克服了後勤支援困難等難題，經受了險峻山地、河流、溝壑縱橫、農田一體等複雜地形的考驗和挑戰，安全、迅速、高品質的完成了採集作業，得到了馬達加斯加政府和當地社區的高度評價和認可。

經過努力談判，本公司與Office Des Mines Nationales Et des Industries Strategiques (「OMNIS」)於2015年簽署兩個油田區塊第二次勘探期續期補充協議。勘探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2104及3113油田區塊的二維地震採集項目已完成，相關資料已遞交給第三方專業機構，並正在對勘探成果進行綜合地質研究。二零一六年與二零一七年，將著重對兩個油田區塊的前期勘探資料進行消化總結，做基礎性的綜合地質研究以計劃下一步工作。

融資項目

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在市場融資上取得重大突破，獲得建銀國際4,63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融資。是次融資成功為本公司在市場上樹立了新的形象，也為後續的融資活動奠定了良好開端。同時，本公司將繼續探索引進質素股權投資者，進一步的改善本公司的股東結構。

展望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因油價低迷令油氣資產大幅減值，而引致錄得重大虧損，若撇除因非現金油氣資產減值的相關會計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只錄得整體微虧665萬港元，而且國內成品油業務仍能錄得令人鼓舞的稅前溢利6,900萬元人民幣。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政狀況仍維持穩健良好。

未來，面對經濟放緩及預期油價持續低迷，本集團透過採取多項措施以減輕營運壓力，當中包括嚴格控制成本和資本開支，提升盈利及平衡現金流。與此同時，本公司管理層將密切關注重組資產的可能性，多方探索包括合作、併購等機會，增強本集團資產的抗風險能力，保護本集團的資產及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財務回顧

財務業務摘要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變動 %
收入	23,320,527	22,346,997	4%
其他收入	12,728	20,429	(38%)
採購成本	(22,803,665)	(21,385,786)	7%
特許權費用	(38,719)	(88,022)	(56%)
油田營運開支	(83,000)	(111,985)	(26%)
勘探及評估開支	(2,968)	(4,163)	(2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030)	(48,839)	(69%)
行政開支	(92,413)	(127,069)	(27%)
折舊、耗損及攤銷	(245,818)	(300,158)	(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660,561)	(4,878,047)	(4%)
融資成本	(33,812)	(45,038)	(25%)
稅項	116,622	(36,744)	不適用
本年度虧損	<u>(4,526,109)</u>	<u>(4,658,425)</u>	<u>(3%)</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37.41)</u>	<u>(39.08)</u>	<u>(4%)</u>

收入及分類業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經營分類包括：(i)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及(ii)供應及採購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來自加拿大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以及國內之成品油貿易業務。

Novus於加拿大西部經營原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生產。於回顧年度內，Novus實現生產原油及天然氣1,414,000當量桶，以及貢獻收入371,386,000港元。由於原油價格對比去年同期大幅下跌帶來對銷售及利潤率做成重大不利影響，相對去年同期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錄得經營溢利247,797,000港元，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40,96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品油貿易業務錄得收入22,949,141,000港元，較去年21,530,572,000港元增加7%。河南延長2015年度實現成品油銷售391萬噸及為供應及採購業務貢獻108,145,000港元經營溢利，與去年同期錄得的108,225,000港元相若。

其他收入

除上述分類業績外，於回顧年度錄得其他收入12,728,000港元，主要為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於國內出租物業之租金收入，較去年20,429,000港元減少7,701,000港元。

採購成本

採購成本由去年21,385,786,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22,803,665,000港元，採購成本全來自河南延長成品油貿易業務。

特許權費用

特許權費用主要是Novus就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所支付予土地擁有人(包括政府及私人)的開採特許權費用。因油價及銷售下跌，相關費用由去年88,022,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38,719,000港元。

油田營運開支

油田營運開支來自Novus原油及天然氣生產業務，主要為油田營運之直接生產開支，包括人工、修理費、加工費、搬運費，租賃費及修井費等。在加強成本控制下，相關開支由去年111,985,000港元減少28,985,000港元至本年度83,000,000港元。

勘探及評估開支

勘探及評估開支減少29%至2,968,000港元來自Novus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採及營運業務，主要為非生產土地之租賃支出。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48,839,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15,030,000港元，當中主要為Novus開支。開支節省乃受惠於Novus管道連接項目完成後，使卡車運輸成本下降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董事薪酬、職員工資、辦公室租金、中介專業費用以及上市費用等，於回顧年度行政開支減少34,656,000港元至92,413,000港元。減少主要因為本年度並沒有出現如去年期間收購Novus而支付之龐大中介專業費用所致。

折舊、折耗及攤銷

折舊、折耗及攤銷由去年度300,158,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245,818,000港元，主要由於Novus產量減少，而導致油氣資產折耗亦同時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4,660,561,000港元包括：(i)對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加拿大油氣資產及其他石油相關資產所作出的非現金評估減值共4,659,447,000港元；(ii)撇銷到期勘探及評估資產8,615,000港元；(iii)匯兌虧損淨額6,647,000港元；以及抵銷(iv)油氣對沖合約所產生的對沖收益10,448,000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1,011,000港元，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平值收益1,047,000港元及出售油氣資產收益1,642,000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33,812,000港元包括：(i) Novus與河南延長在經營中之銀行利息、承諾費用、備用費及其他開支共30,172,000港元；(ii) Novus油井棄置費用2,886,000港元；及(iii)發行本金4,630萬美元為期三年5%票息的可換股債券而產生之會計利息754,000港元。

稅項

稅項收益淨額116,622,000港元包括：(i)就Novus生產收入計提之加拿大資源附加費5,906,000港元；(ii)就河南延長之成品油貿易業務所賺取之溢利所計提的國內企業所得稅26,699,000港元；及抵銷(iii)遞延稅項淨收入149,227,000港元。

年度虧損

撇除因油價低迷而引致的非現金油氣資產減值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回撥的會計影響，在致力於成本控制下，對比賬面虧損4,526,109,000港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錄得整體輕微虧損6,652,000港元。

財務狀況摘要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變動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8,740	2,927,654	(36%)
租賃權土地	17,538	19,935	(12%)
投資物業	29,458	29,663	(1%)
無形資產	47,848	78,543	(39%)
勘探及評估資產	46,258	4,165,163	(99%)
商譽	51,418	51,418	0%
存貨	29,347	60,859	(52%)
應收賬款	236,784	209,399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412	151,795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886,690	575,602	54%
衍生金融工具	(4,383)	18,687	不適用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67,392)	(474,057)	(1%)
銀行借貸	(664,085)	(928,118)	(28%)
可換股債券	(353,792)	-	不適用
棄置責任	(91,060)	(111,227)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裝置及傢俬、設備、廠房及機器、汽車、石油及天然氣資產及在建工程。本年度減少主要因為Novus在加拿大之油氣資產減值以及兌換率變動所致。

租賃權土地

租賃權土地主要指本集團在中國擁有之自用租賃權土地。本年度減少主要由於馬達加斯加土地減值所致。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i)河南延長所持有之國內加油站及租賃權物業，用以出租賺取租金收入或持作資本增值，以及(ii)在馬達加斯加持作資本增值之一塊租賃權土地。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47,848,000港元乃指河南延長與延長石油集團簽訂之成品油供應協議所作出之估值及確認，而簽訂該協定可讓河南延長在國內享有穩定及充裕成品油供應。無形資產減少乃本年度作出非現金評估減值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參照獨立估值師高力進行的估值，就有關成品油供應協議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高力在類似資產估值方面具備適當資歷及經驗。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成品油供應協議計提減值虧損26,465,000港元。

高力認為由於缺乏類似資產的市場及出售類似資產的財務和詳盡資料以作比較，故此無法採納市場法；而成本法亦因為沒有考慮該等可產生收益的資產之預計收益而不適合。上述無形資產貫徹採用收入法進行減值測試。收入法估計成品油供應協議將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並將該等利益以稅前折現率21.5%折現至其現值。成品油供應協議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涵蓋三年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釐定其使用價值。

本公司認為該減值虧損乃由於毛利率因原油價格大幅下滑而下降，以及延長石油集團的成品油供應減少所致。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之估值；(ii)年內投入兩個油田區塊之勘探費用；及(iii) Novus非生產土地之成本。勘探及評估資產於本年度減少主要由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非現金評估減值所致。

鑑於本集團已投放多年時間及大量資源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工作上，惟項目一直未進入生產階段。經評核本集團過去數年進行勘探及評估活動所採集的數據及信息，並考慮到多方面因素，當中包括預期未來全球低油氣價格持續的趨勢，基於審慎原則，本公司決定全面檢視位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有否商業上可採儲量。

為評核位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是否仍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本公司委聘了具合適資格和同類資產估值經驗的獨立評估師羅馬，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8章現行的規定編製合資格人士報告。

跟據合資格人士報告1)只發現推測資源量，且被視為一直並無發現商業上可行的儲量；2)通過銷售不太可能全數收回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及3)兩個油田區塊的勘探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屆滿，其後能否續期也未能確定。此外，進一步開發兩個油田區塊的估計開支龐大。經考慮上述重要因素後，認為兩個油田區塊技術可行性或商業可行性相當低。

由於馬達加斯加兩個油田區塊只發現推測資源量，本集團認為兩個油田區塊不含經濟儲量，而不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與兩個油田區塊有關的勘探和評估資產確認4,138,179,000港元的減值虧損。

商譽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收購河南延長70%權益，綜合入帳時產生商譽51,418,000港元。於收購後，年內並無作出減值，故有關商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維持不變。

存貨

存貨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國內河南延長之儲油庫中持有之成品油。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加拿大Novus油氣生產業務客戶賬款及應收國內河南延長成品油貿易業務客戶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河南延長就其成品油業務購買成品油所支付之預付款項。

現金及銀行結餘

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所籌集資金，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886,690,000港元，對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575,602,000港元增加311,088,000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指可換股債券可兌換本公司普通股之換股權公平值以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選擇提早於到期日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行使權公平值。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為河南延長成品油應付供應商貿易款及客戶預付款。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包括向加拿大及中國的銀行獲取借貸，乃為加拿大油氣生產業務及國內的成品油貿易業務提供營運資金。

可換股債券

指於二零一五年底發行為期3年票息5%之可換股債券。

棄置責任

棄置責任指Novus對於封井、廢棄井、拆卸設備及工地復墾時所計提的棄置費用撥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其內部資源連同銀行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273,914	1,018,410
資產總值	3,345,174	8,290,786
流動負債	1,135,860	1,402,175
負債總額	1,597,267	1,704,876
權益總額	1,747,907	6,585,910
流動比率	91.4%	25.9%
資本負債比率	<u>112.2%</u>	<u>72.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河南延長未償還浮息銀行借貸為80,000,000人民幣(相等於94,088,000港元)及於Novus之貸款為102,150,000加元(相等於569,997,000港元)，合共664,08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8,118,000港元)。本集團從國內之銀行獲得銀行授信7億人民幣(相當於約823,270,000港元)及於加拿大銀行獲得授信1.25億加元(相等於697,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通過發行票息5%並於發行日三週年當日到期的可換股債券與建銀國際，融資本金額為4,630萬美元(相等於358,825,000港元)，並擬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為本集團業務之日後增長及發展提供額外資金基礎。」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886,6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5,602,000港元)。鑒於手頭現金充裕及足夠的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備充足資金撥付其業務營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為91.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計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2.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6%)。

商品價格管理

Novus於加拿大從事原油及天然氣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及天然氣價格受Novus無法控制的國內外因素影響。上述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構成有利或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原油及天然氣總體價格波動風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ovus訂立了九份原油及天然氣商品合約以管理其價格風險。

庫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現金管理及風險監控方針。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

現金一般存置於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本集團以穩定之利率取得銀行融資及借貸。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及投資大多數以港元、美元、加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有關經營實體的政策以各自相應的當地貨幣營運以減低匯兌風險。故此本集團預期不會有重大外匯風險。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概無作出有關外匯之對沖交易，且將於管理層認為合適時採取適當措施。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除持有Gold Grand Investments Limited之21%股本權益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概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數19,3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91,000港元)及勘探及評估費用零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4,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資產抵押

本集團經Novus從加拿大一間銀行獲得1.25億加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億加元)授信，該授信以最優惠利率貸款、銀行承兌票據及信用證／保函的方式取得，並以全面轉讓賬面債務2億加元的債權證為擔保，有關債權證以Novus的所有資產作浮動抵押，如出現違約情況，承諾按要求提供固定抵押。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以獲取銀行貸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訴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訴訟(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為132名(二零一四年：132名)。僱員薪金維持在具競爭力水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為52,92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9,276,000港元)。薪酬政策乃以公平、激勵、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為原則，而薪酬待遇通常每年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向僱員提供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注重透明度、獨立性、問責性、責任及公正方面之管治，以提升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董事會有效領導本集團，從而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於彼等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推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僅留任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其後須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由於鮮有出現臨時空缺，加上填補臨時空缺之任期與緊隨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一般相隔少於一年，且認為有關時間甚短，故有關偏離事項並不屬重大。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瞭解。獨立非執行董事牟國棟博士因需處理其他臨時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以作為有關董事與本公司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廷育先生、吳永嘉先生及孫立明先生組成。梁廷育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業績公告乃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yanchangpetroleum.com)。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而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下午四時正前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李毅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李毅先生(主席)
任雁生先生(行政總裁)
惠波先生(副總經理)
沈浩先生
馮大為先生
李軍先生
安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